

长和热电有限公司燃煤耦合掺烧一般工业固废及农林生物质技改项目锅炉活性炭喷射装置竣工调试公示

根据《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 682 号），以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建设项目配套建设得环境保护设施竣工后，公开竣工调试日期，现予以公示。

建设内容：湖州织里长和热电有限公司燃煤耦合掺烧一般工业固废及农林生物质技改项目新增环保设施活性炭喷射装置系统位于长和热电有限公司锅炉布袋除尘器入口下方，该设施按照本项目环评以及环评批复的相关要求进行建设安装，已经全部完成。

一、环保设施竣工调试日期：

1、环保设施竣工日期为：2022 年 3 月 31 日

2、环保设施调试日期为：2022 年 4 月 1 日至 2022 年 5 月 30 日

一、公众索取信息的方式和期限

对本项目有任何意见或者建议，公众可以在相关信息公开后，以电子邮件、信函方式向建设单位咨询或者提出意见。邮箱 z_jj@mizuda.net

公示期限为 2022 年 3 月 30 日至 2022 年 4 月 30 日。

二、建设单位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铜陵市菲力克测控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地址：湖州长和热电有限公司锅炉布袋除尘器入口下方

联系人：张洪亮

联系电话：18157255079

湖州织里长和热电有限公司

2022 年 3 月 29 日

